《群書治要360》第三冊—先有國後有家 悟道法師主講 (第二九一集) 2023/6/25 華藏淨宗學會

檔名:WD20-057-0291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三冊,第四單元「為政」,十三、「武事」。

【二九一、穰苴曰:「將受命之日,則忘其家;臨軍約束,則 忘其親;援枹鼓之急,則忘其身。」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十二,《史記(下)》。

『穰苴』是齊國人,春秋末期的軍事家。他姓田,田氏,名穰苴,擔任司馬的職位,曾經率兵擊退晉、燕這兩國的軍隊,治軍很嚴整,深通兵法。『臨軍』就是將要出去作戰,叫「臨軍」。『約束』就是規章;法令。『援枹鼓』,這是手持著戰鼓的鼓槌,古時候以擊鼓指揮軍隊進擊。這個「枹」就是鼓槌,敲戰鼓那個鼓槌。

這一條講,(齊國司馬)穰苴說:「身為將領,從接受任命起 ,就應當忘掉自己的家庭;即將出戰,要遵守軍中法令,就應當忘 掉自己的雙親;擊鼓指揮軍隊進擊的緊急時刻,就應當忘掉自身的 安危。」這個就是做一個將領、一個軍人的天職,就是要勇敢的作 戰。所以在《孝經》講,「戰陣不勇」,不勇敢,就是不孝。所以 這裡講忘掉雙親,那也是真正的行孝。這是跟平常在家不一樣,在 兩軍作戰要勇敢應敵,這才是盡孝。這是做軍人正確的一個心態, 要忘掉自己家庭,要忘掉自己雙親,緊急的時候忘掉自己本身的安 危。所以軍人就不能貪生怕死,就要勇敢的作戰,才是軍人應該要 做的本分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